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马锁明先生的辞职报告，马锁明先生因个人其他工作安排等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马锁明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目前马锁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由于马锁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马锁明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应职责，直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马锁明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曹朝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曹朝阳先生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曹朝阳先生在

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担任独立董事后，将接任马锁明先生原担任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董事候选人曹朝阳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0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曹朝阳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焦作合成纤维厂副厂长、厂长，焦作金宝合成纤维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书记，河南轮胎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化工橡胶总公司总经理，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党委书记。2014年12月至今任北京正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焦作蓝天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曹朝阳先生是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05年“全国劳动模范”，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曹朝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